



台湾法会 莲花映衬真善忍

【明慧周报】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二十七日，五千多名法轮功学员于台湾法轮大法修炼心得交流会召开前夕，齐聚于中正纪念堂广场，举行大型排字活动，排出了优美的莲花座与“真善忍”（右图）。参加者除了五千多名台湾当地学员之外，还有来自斯里兰卡、澳门、印尼、越南等东南亚地区的学员共襄盛举。

这天台北艳阳高照，碧空如洗，一扫数日的阴霾。音乐厅金黄色的琉璃瓦在阳光下熠熠闪光，与金光灿烂的排字图形交相辉映，显得庄严神圣。数千名台湾法轮功学员，从五岁到七十几岁都有，在太阳底下静静的坐着，无一丝喧哗。修炼人祥和的氛围，感染着周边的人潮与游客。每位经过的民众收下资料后也不禁停下脚步睁大眼睛看着，很多大陆游客更是拿着相机与录像机不停拍着。

为神圣的工作而荣耀

一九九八年之前，中国大陆法轮功学员用排字展现出法轮大法的美好与殊胜感动了许多人。台湾首次以炼功排字作为弘扬法轮大法活动，始于二零零零年召开国际法会时，在台北中正纪念堂排出“真善忍”及“Falun



Dafa”，去年则排出巨型《转法轮》书的图形。

十一年来负责设计规划图形的吴清祥是位建筑师，正好学以致用。他介绍说：“修炼真善忍，是我们法轮功的内涵，所以是这次排字的主体；而莲花代表高尚圣洁的境界，用金灿灿的莲花来衬托出我们在真善忍中的真修境界；现在法轮大法已经弘传至世界一百多个国家，有上亿人修炼受益，所以用三十六道光芒来表示大法的弘传与光耀，整幅图形把大法的殊胜和美好展现出来。”

(转第 2 版)

“喊了就好！好了就喊！”



是能够用“真、善、忍”的标准对照自己，肯定会成为越来越好的人，而且还会受益。

中共迫害法轮功在相当大的程度上就是因为法轮功所倡导的“真、善、忍”，与中共假、恶、暴的本性发生了冲突，不然怎么那么惧怕“真、善、忍”呢？

那么对老百姓来说，他们会信中共那一套吗？现在谁不知道法轮功的“真、善、忍”呢？你中共说不该说，能堵得了老百姓的口吗？法轮功能不能使人受益，可不是你中共说了

算的。那要是真能使人受益的话，你说不该说，老百姓能听你的吗？请看下面这个例子。

二零零八年在云南楚雄某建筑工地上，三名民工在施工时因脚手架崩塌从六层楼的高空摔落下来，两名民工当场死亡，而其中有一董姓民工却毫发无损。目睹者都非常惊奇，为什么他能安然无恙呢？一打听才知道，原来他是一位法轮功修炼者的弟弟，虽然他不修炼，但是他知道法轮功的真相，身上装着大法护身符，上面有“法轮大法好！真善忍好！”的九个字。他经常念这九个字，是大法师父保护了他。

他告诉大家他摔下来时感到身体周围有一团热气包裹着他，落到地上时一点感觉都没有。由于民工们目睹了大法的神奇，从此以后民工们也都念诵这九个字了，并且还把劳动时的号子也喊成了“法轮大法好！（哟）真善忍好！（哟）”（转下页）

【明慧周报】天津武清区石各庄小学女教师赵飞因为修炼法轮功被中共恶人构陷，蒙受不白之冤，被判五年半牢狱。在天津女子监狱遭受迫害近二年了，家人探视常被刁难。

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份，赵飞的姐姐在接见赵飞时，狱警王艳春就坐在家属跟前监视，她可以随时打断双方的谈话。对于女子监狱这种侵权行为，赵飞的姐姐碍于情面不愿和她争执，说话尽量小心谨慎。赵飞问及自己八旬母亲身体怎样时，姐姐说：“你放心吧，妈好着哪，知道那三个字都受益，妈能不受益吗？”队长王艳春马上过来打断，警告家属不该说的别说。就为这，赵飞接见不到十分钟，就被队长带走了。

那么，赵飞的姐姐所说的那“三个字”是什么？对狱警的刺激怎么那么大？

这三个字是什么？只能是“真、善、忍”。因为法轮功修炼讲究的就是这三个字，只有扎扎实实地遵照这三个字去做，才能称得上是一个修炼的人。即使对于不修炼的人来讲，要

(接上页) 民工们的号子声惊动了当地公安,来了许多警察在工地上转悠了三天,将民工一个个传去问话:“为什么这样喊?”民工们回答:“喊了就好!好了就喊!”最后公安只好走了。

民工们在外打工,不就想落个平安吗?你中共说的再好听,老百姓信吗?嘴里唱的是为人民服务,背地里干的尽是些贪污腐败、徇私枉法的事,老百姓怎么相信你?这法轮功多好,喊了就能保平安。民工们的回答更实在:“喊了就好!好了就喊!”显然他们都尝到了甜头,一喊就好,这可是他们的亲身体验,也可能是身体更健康了,也可能大家喊号子时,活干的更顺了。那您说,已经验证了吉言老百姓能不继续喊下去吗?所以他们说“喊了就好!好了就喊!”那么,警察认为的不该说的话,老百姓就不说了吗?中共仇恨法轮功,能抵挡得了老百姓对法轮功的认同吗?(文/诚宇)◇

印度千人校长年会 天国乐团应邀演出



法轮功学员组成的亚太天国乐团应邀在多所私立学校中演出

【明慧周报】印度千所绩优学校校长年会,于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二十四及二十五日二天在西南滨海经济大城孟买召开,由台湾、新加坡、马来西亚及日本等国的法轮功学员组成的亚太百人天国乐团应邀演出。

年会地点选在风景秀丽的湖边饭店。二十四日中午,身着蓝白古装的天国乐团精神抖擞登上会议厅舞台,先由印度法轮功学员介绍法轮大法,并向与会的校长说明法轮功在中国大陆受到的残酷迫害。随后,天国乐团以磅礴的气势奏出雄壮的乐章,博得来宾热烈掌声。

黄昏时刻,亚太天国乐团行进到了十字路口,登上庭园,当乐声响起,吸引大批民众驻足聆听,此时左侧天边出现美丽的彩虹。有一大卖场老板,请员工搬出饮料让团员们解渴,并诚挚地献上一束鲜花,并和天国乐团合影留念。

二十五日早上,天国乐团应邀到三所私立综合中学演奏并演示法轮功功法(上图)。晚间,当地高层官员及校长们举行联谊餐会,再次邀请天国乐团到场演奏。

法轮大法是中国古老的佛家上乘修炼大法,自一九九二年五月由李洪志先生从长春传出,至今已弘传世界一百多个国家和地区(包括台湾、香港、澳门),修者上亿。如今,法轮功获得各国褒奖上千项,法轮功书籍已翻译成三十多种语言文字,发行世界各地。◇

参加大型集体炼功活动,今天在炼功的场中感到非常美妙,难以言述,盘坐的时候,思想没有任何的杂念,身体就象坐在鸡蛋里,完全都是无为的,没有任何的不适和难忍,真是太棒了。

她们表示,修炼中美妙的感受非得亲身体会,很难用语言来形容其中的奥妙,真的很欢迎人们加入其中,亲自来感受。

重现当年大陆集体炼功盛况

台湾法轮大法学会理事长张清溪表示:“在早期大陆还没被迫害之前,不管是排字还是集体弘法炼功,都有非常多壮观的炼功场面。现在在

台湾的学员人数多了,所以台湾学员也有比较多的条件可以重现当年大陆的盛况。这些字形排出来对一些大陆同修也是很有激励的,知道海外有这么多的同修在支持他们。”

自一九九九年开始,中共在大陆残酷迫害法轮功学员,迄今已造成至少三千四百多名学员死亡,成千上万的学员被非法劳教、关押,被迫害致伤致残、失学、失业、流离失所、家破人亡。而在海峡对岸同样承传华夏文化的台湾,法轮功却呈现蓬勃发展的景象,一千多个炼功点遍及全台湾三百多个乡镇,连外岛的澎湖、金门、马祖都有十几个炼功点。不仅在清晨的公园里可以看到法轮功学员的身影,许多政府机关、大学校园也常见法轮功学员的炼功画面。◇



历史图片:1997年武汉5000多名法轮功学员集体炼功,列队组字,法轮图形和“真善忍”。

到底是谁在破坏法律实施

邢台沙河市大法学员张广才被公安机关绑架后，第二天就被非法定了一年零九个月的劳教，张广才的家人不服，聘律师提起行政诉讼，在案件进展过程中处处受阻。通过此案我们来看一看到底是谁在破坏法律实施。

一、公安机关滥用职权，违犯法定程序

二零一零年九月二十日，沙河市公安局国保大队一伙便衣警察在张广才的家人全然不知的情况下将张广才绑架。期间，便衣没有出示任何证件。张广才的家人到公安局质问警察为什么偷偷摸摸抓人且抓人后仍不通知家人时，国保大队副队长侯守红说：

“张广才修炼法轮功，我们抓他不需要通知他的家属，且抓他时他喊‘法轮大法好’，这就是罪证。”张广才修炼法轮功，可仍然是中国公民，对公民传唤应下达传唤证，公安机关怎能随便抓人呢？抓了人还不承认，这不是绑架是什么？按照宪法规定公民有言论自由，怎么他喊一句法轮大法好，就成了罪证了？

九月三十日，张广才家人到沙河市公安局列举了国保大队警察违背法律程序、不出示办案证件、抓人不通知家属等种种执法犯法事实。并讲明了法轮功不是邪教，说张广才“利用邪教组织破坏法律实施”是无中生有。喝酒喝得醉醺醺的恶警王建军恼羞成怒，恶狠狠地说：“我就是明慧网恶人榜上的头号大恶人王建军，你们越说我是恶警，我的官升得越快，我就是要用无产阶级专政的铁拳来迫害法轮功组织，只要炼法轮功就抓，有本事雇律师告状去。”张广才的家人只是说了说事情的真相，中共的警察就要开了流氓，这大概是他们一贯的作风吧！一副痞子形象倒是个执法者。法律只处罚人的违法行为，不针对人的思想，《宪法》赋予了公民信仰的自由，只要炼法轮功就抓这是执行的哪家的法律？雇律师告状是公民的权利，也许他认为张广才的家人根本雇不到律师他才要人家雇律师来打官司。在中共掌控的天下民告官举步维艰，这就是王建军等恶警有恃无恐的根本原因吧！

二、劳教委责任人落井下石，明目张胆的敲诈勒索

二零一零年九月二十七日，张广才的家人收到了沙河市公安局邮来的邢台市劳教委将张广才劳教一年零九个月的决定书，决定书落款的日期是九月二十一日，在张广才被绑架的第二天就定了劳教，根本没有取证过程，这不是明摆着违背法律程序吗？张广才的家人委托熟人到邢台市公安局法制科了解情况，定劳教的那人说，如果张广才的家人出一万元钱，他们就和沙河市国保大队交涉，将张广才的劳教期限改为一年。

劳教决定书上给张广才列出了两条所谓的“罪状”：（一）有人证明张广才向他人提供法轮功资料。（二）有人证明张广才组织几个法轮功学员在家中集会商量散发法轮功传单。这两条都是别人指证的，张广才本人并不承认此事，到底张广才做没做此事我们无从得知。中共的司法机关不是一贯主张以事实为根据吗？这次怎么以别人的指证为准了呢？国际社会一再谴责中共的司法部门刑讯逼供，请问别人是在什么情况下指证张广才的？

假设张广才真的做了此事，《宪法》赋予公民言论自由的权利，言论当然就有口头的和书面的两种方式，法轮功学员散发传单是以书面的方式表达自己的意愿，这是合法。那么，张广才向他人提供法轮功资料就不是违法行为。《宪法》明文规定，公民有集会、结社的自由，几个法轮功学员到他家里切磋一下炼功中

的体会，商量怎样散发传单这很正常吗？怎能因为他们修炼法轮功就禁止他们来往呢？劳教制度本身就违背《宪法》，居然拿《宪法》赋予公民的合法权益当罪状，这才是真正破坏法律。

三、劳教机关拒绝律师会见当事人 阻挠被劳教人员上诉

张广才的家人不服劳教判决，聘请律师提起诉讼。律师到劳教所要会见张广才时，劳教所有关责任人以张广才在劳教所坚持炼功为由拒绝会见并对律师的合法执业进行威胁。他们说，要是那种偷摸抢砸的案子他们就不会阻挠，法轮功的案子就是不行。律师义正辞严坚决履行自己的职责，他们恳求律师说这是劳教所第一次面对律师，真的不知道该怎样处理，汇报上级开会研究看怎样应对这个新问题后再做决定。

中共的劳教所竟然明目张胆侵犯律师会见当事人的基本权利，这才是破坏法律。偷摸抢砸的罪犯可以聘请律师，而法轮功学员就没有这个权利，这就是所谓的法律面前人人平等吗？中共为了自己执政的需要，一再修订《宪法》，可仍然还是有法不依，遇到问题还要开会研究对策。这些年来，中共邪党利用“六一零”这个非法组织对法轮功学员的迫害都是在背地里进行的，其制造的内部规定都是无法摆到桌面上的违规操作，所以它们很少下发文件，基本都是口头传达，开会时也不让与会人员做记录，这样的会议能是合法的吗？这样研究出来的对策肯定是与法律是相悖的，这就是中共所谓的依法治国吗？

四、法院一拖再拖拒绝立案

张广才的家人持诉状到邢台市桥西区法院立案大厅立案，立案庭庭长说行政案件必须要经行政庭审查，而中共掌控下的行政庭法官根本不接法轮功学员的诉状，且不出具不予立案的理由。

《行政诉讼法》明确规定“法院接到起诉状，经审查，应当在七日内立案或者作出不予受理的裁定”，这不是法官在公然践踏国家法律吗？不给法轮功案件立案，其实就是要剥夺法轮功学员的诉讼权，不让案件进入审判程序，最终阻止无罪辩护。这说明法院对中共邪党掀起的这场迫害法轮功运动的非法性非常明确。其实，张广才的官司不用再打下去了，法院不敢立案，才彰显出中共邪党执法犯法的无赖本性。

法轮大法遵循“真善忍”的修炼原则，李洪志大师教导众弟子“各自遵守各自国家法纪”，法轮大法修炼者普遍人心向善、道德升华，已经得到全世界善良人们的尊重与爱戴。而中共邪党在国际社会则象过街老鼠一样被人们唾弃，其党魁已被国际法庭通缉。文章写到这不必再写下去了，我想也不用写结语了，谁在破坏法律实施那不一目了然吗？◇ 文／剑锋

近日来，关于马克思的一些令人震惊的真实历史，正通过欧洲公开出版的大量史料源源不断地被华人学者们所挖掘出来，随着真相在网络上的广传，正引发了全球华人对共产主义本质及其真正起源的空前关注。

学者所发掘的资料中，最令人震惊的莫过于这样一个事实——马克思从青年时期就已经加入了欧洲臭名昭著的撒旦教，成为这个拜魔教的一名忠实信徒。撒旦是圣经所记载的恶魔，而人世间的撒旦教则是以这个恶魔为崇拜对象，以神为敌人，以破坏神的教诲、毁灭人性和人类为目的的一个邪教组织。

马克思早年本是一个基督徒，但由于不能坚守人类的道德理念，贪图享乐，放纵私欲，以致在欲望的深渊中越陷越深，无力自拔，最后彻底倒向魔教。马克思入魔教后，性情大变，写了很多侮蔑神和诅咒人类毁灭的诗句，其人性逐渐减弱，魔性越来越强，最后成为魔教的代言人。

马克思的诗中写到：

“地狱之气升起并充满我的头脑，直到我发疯、我的心完全变化。”

“一层外壳脱落了，我的众圣之圣已被迫离开，新的灵必须来进驻。”

“一个真正的狂暴占有了我，我无法让这暴虐的鬼灵平静……”

“在诅咒和命运的刑具中，一个灵攫取了我的所有；整个世界已被抛诸脑后，我剩下的只有恨仇。”（《绝望者的魔咒》）

“因此，我已失去天堂，我确知此事。我这曾经信仰上帝的灵魂，现已注定要下地狱。”（《苍白少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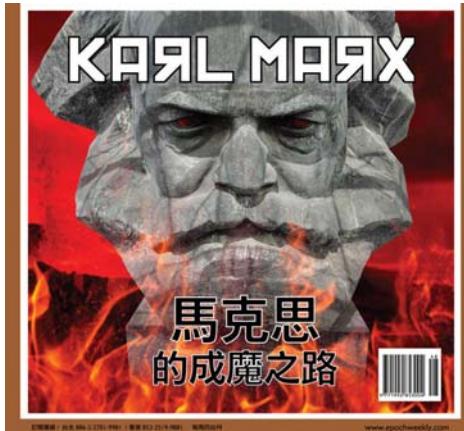
“我年轻的双臂已充满力量，将以暴烈之势，握住并抓碎你———人类。黑暗中，无底地狱的裂口对你我同时张开，你将堕入去，我将大笑着尾随，并在你耳边低语：‘下来陪我吧，朋友！’”（《Oulanem》）

“毁灭，毁灭。我的时候已到。时钟停止了，那微小的建筑倒塌了。很快我将紧抱永恒，并伴随着一声狂野的嘶吼，说出对全人类的诅咒。”

（《Oulanem》）

马克思喜欢复述哥德的《浮士德》中恶魔 Mephistopheles 的话：“一切存在都应该被毁灭。”一切——包括工人和那些为共产主义而战

共产魔教与中华国难 ——读《马克思的成魔之路》有感



的人。马克思喜欢引用这话，而斯大林则忠实执行之，甚至连他自己的家庭都毁掉了。

带着对神的仇恨和对全人类的诅咒，马克思写出了《共产党宣言》，这本被他自己所称为是“粪、污秽之书”的撒旦教魔经，使“共产主义的幽灵”（实质就是撒旦的幽灵）得以借着这个载体传遍全球，在过去的一个半世纪以来它给人类带来了沉重的灾难。

综观马克思的真实生平，马克思从来就不是一个无神论者，而是一个真正的有神论者，（撒旦教的成员并非唯物主义者，他们相信死后的生命，认为死后的生命充满了最高的仇恨）。他的一生中贯穿了从信神转向信魔、从敬神转向恨神、从拯救人类转向毁灭人类，这样一条鲜明的线索。现在看来，他所创立的无神论、唯物论从来就不是为了什么人类的解放、建立所谓的人间天堂，而是撒旦魔通过其人间的代理人毁灭神的子民——人类的一个精心构造的骗局和陷阱，无神论邪说只是为了帮助撒旦魔与神作对，使人类不信神，致使道德迅速堕落，最终毁坏自身生存法则和生存环境，在社会系统的崩溃以及天谴中被宇宙规律所淘汰。

由此不难理解，凡是共产魔教统治下的社会，为什么总是伴随着最严重的社会灾难和天灾人祸，因为邪灵附体的人必然道德败坏，不敬上天，反天、反地、反人类，与天地自然和人类社会无法协调共存。魔教泯灭人性，使人情冷漠，内部成员自相残杀，政治运动不断，战乱不已，因此魔教

国家总是生灵涂炭，民不聊生，更由于其狂妄无知、战天斗地、破坏生态环境，也会引发严重的天灾。

今天，全球主要前共产国家都已经摆脱魔教的束缚，开始走向了民族的觉醒和复兴，而只有中国这样一个传承了古老文明的主要大国，还处在共产魔教的掌控之下，受其摧残。中国人民从小到大一直被强迫学习共产主义魔教理论，被威逼利诱加入共产主义魔教组织（党、团、队），共产党员宣誓要为党做牺牲，把死亡称为牺牲，声称死后要去见马克思（“牺牲”在中国文化中就是祭祀用的牲畜），实质正是把自己的生命像待宰的猪羊一样献给了魔鬼撒旦做祭品；共产党员要为共产主义奋斗终生，也就是最终要跟着马克思一起下地狱给撒旦魔陪葬。

马克思实为魔教代言人之本质的全面揭露，真相固然是令人震惊的。但是震惊之余，它也是中国人借此反思历史，认清共产党本质，从而摆脱共产魔教，重建自己传统文化和国家体系的一次重大的历史时机。（有删节）（文/李后主）◇



诗歌：神姿

文/唐宸

八旬老太太，善目透慈祥。
小城足迹遍，天天救人忙。
老人识字少，智慧不寻常。
但凭一颗心，寒夜泛春光。
男女感其诚，怡然退邪党；
老少信其真，踊跃上慈航。
听者伸指赞，“菩萨好心肠”。
神姿所到处，满街净莲香。
千户法船载，万人福禄长。
老人犹愧少，晚归戴月光。